

证券代码：830978

证券简称：先临三维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 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

## (一) 授予限制性股票基本情况

1、授予日：2021 年 9 月 16 日

2、登记日：2021 年 10 月 11 日

3、新增股份挂牌日：2021 年 10 月 11 日

4、授予价格：3 元/股

5、实际授予人数：211 人

5、实际授予数量：1,350 万股

6、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股票，公司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 (二) 实际授予明细表

姓名	职务	拟授予数量 (万股)	实际授予数量 (万股)	实际授予数量占授予总数的比例	实际授予数量占授予后总股本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李涛	董事、CEO	600	600	44.44%	1.84%
黄贤清	执行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90	90	6.67%	0.28%
赵晓波	董事、技术总监	90	90	6.67%	0.28%

二、其他激励对象（核心员工）				
<p><b>技术骨干（134人）：</b>江腾飞、陈锦明、方明财、林腾飞、曹张悦、宫文、陈泽丰、张益伟、周旭丹、郑海敏、黄磊杰、刘增艺、刘雨、陈可鸣、徐泓悦、贾勇杰、陈瀚、张健、贾颜铭、张远松、邱凯佳、林忠威、赵斌涛、邵茂真、甄圣贤、王嘉磊、田彦、华昀峰、柴双明、陆炎、胡柳、张慧、王志强、仲丽萍、蒋瞿黎、赵萌、傅晓鹏、叶子、骆逸锋、龚婉婉、陈桂忠、沈助龙、方彬彬、龚庆、俞惠智、宋泽、张伟、蒋建福、徐佳济、钱伟、汪日超、庞博、钱惠莉、张园豪、陈达、王海炳、王剑、吴斌辉、唐庭阁、储成旭、张成龙、唐玉蓉、徐晨辉、王文斌、贾芮、舒俊杰、代平、殷安东、吴军、刘维、肖德羚、郭泽雄、戚毅、李洲强、陈晓军、陈德妙、马超、章惠全、孙博、向小平、尚月英、俞佳、申松、宣益宙、钱师哲、吴旭军、林锋磊、曾健怀、黄奇铭、李仁举、凡红星、施飞、牛涛、徐玉凯、王炜、王旭、李仲平、孟祥余、张秀川、恽树舰、李伏龙、胡清澜、赖翔林、林允针、徐建华、王梅、高飞飞、黎春、朱先茂、段文辉、杨鑫、廖勋、何鑫、顾立豪、杨建龙、谢金良、李秀磊、俞百春、王江涛、廖观海、王霞、林佳酒、李思彤、曹明涛、许严行、赵玲、刘贤让、王宏兴、李成周、张洋、孙健、吴婷、钟秋鸣、强晓莲</p>	380	380	28.15%	1.17%

业务及管理骨干（74人）：周青、陈钦裕、张晓玲、戴立勇、刘林航、王成、钟耀良、郑艳萍、舒馨、贺晶华、周徽、申屠丽丹、黄宝婵、傅志鹏、卢中昊、高宝水、杜璇、郝赛男、陈甦、胡姗、王丽娜、黄斐华、谢晶晶、张丹丹、史小玲、胡芳园、张敏、祁春林、张兴龙、金立峰、周梅鑫、王芳、竺洁、汪周平、吴梦男、尉婵娟、李萍萍、周毅、赵虹、鲍剑、黄小萍、夏选苗、王颖、张成真、平浩、王春燕、高静、胡群、陈家豪、叶露莹、陈潇然、胡海峰、赵卫军、李昱、杨扬、杨琛、何潇楚、石英、余耀枢、陈晓用、温培争、张海涛、王红梅、律姣、孙振平、闵国平、卢丽吉、陆昶琳、彭建民、聂志江、肖陆星、于志、黄以谢、周涛	190	190	14.07%	0.58%
<b>合计</b>	<b>1,350</b>	<b>1,350</b>	<b>100.00%</b>	<b>4.14%</b>

注：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采取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上述激励对象中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不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本次授予结果与拟授予情况的差异说明。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结果与拟授予情况不存在差异。

## 二、解除限售要求

（一）解除限售安排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设置锁定期不少于 12 个月，解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限售安排	解限售期间	解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部分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 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	--	-----

## （二）解除限售条件

本次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2021年-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分三个考核期，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

### 1、公司业绩指标

解除限售期	对应 考核年度	营业收入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1	2021年营业收入4.8亿元	2021年营业收入4.5亿元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2	2022年营业收入6.24亿元	2022年营业收入5.18亿元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2023	2023年营业收入8.11亿元	2023年营业收入6.22亿元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完成比例	公司层面行权/ 解除限售比例
年度营业收入(A)		$A \geq A_m$	$X=100\%$
		$A_n \leq A < A_m$	$X=A/A_m$
		$A < A_n$	$X=0$

解除限售期	对应 考核年度	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扣非归母净利润	
		目标值（Bm）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1	5,000万元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2	6,500万元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2023	8,450万元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完成比例	公司层面行权/ 解除限售比例
年度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 扣非归母净利润（B）		$B \geq B_m$	$Y=100\%$
		$0 \leq B < B_m$	$Y=B/B_m$
		$B < 0$	$Y=0$

注1：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上述“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扣非归母净利润”以经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当期股份支付金额”为计算依据。

该指标制定时考虑了易加三维和云打印等子公司的剥离影响。

注2：上述业绩指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1) 若公司未达到上述营业收入业绩考核指标的触发值，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2) 若公司达到上述营业收入业绩考核指标的触发值，公司层面的行权/解除限售比例即为(营业收入考核指标完成比例所对应的公司层面行权/解除限售比例 X+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扣非归母净利润考核指标完成比例所对应的公司层面行权/解除限售比例 Y)/2。

## 2、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公司针对股权激励，按年度对激励对象进行个人层面考核。个人层面考核结果分为 A、B+、B、B-、C 五个等级，绩效考核结果共分为三档，各档对应的行权/解除限售情况如下：

绩效考核结果 (X)	个人层面行权/解除限售比例 (N)
A、B+、B	100%
B-	60%
C	0

如果公司满足当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激励对象当年实际行权/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个人当年计划行权/解除限售的数量\*公司层面行权/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层面行权/解除限售比例。

## 三、授予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一) 激励对象持股变动情况

序号	姓名	授予前持股情况			授予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限售股数量 (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限售股数量 (股)
1	李涛	20,752,310	6.6450%	15,564,233	26,752,310	8.2113%	21,564,233
2	黄贤清	6,663,000	2.1335%	5,037,750	7,563,000	2.3214%	5,937,750
3	赵晓波	5,216,000	1.6702%	3,912,000	6,116,000	1.8772%	4,812,000
4	技术骨干 (134 人)	3,292,513	1.0543%	0	7,092,513	2.1770%	3,800,000
5	业务及管理骨干(74 人)	3,230,769	1.0345%	0	5,130,769	1.5748%	1,900,000
合计		<b>39,154,592</b>	<b>12.5375%</b>	<b>24,513,983</b>	<b>52,654,592</b>	<b>16.1617%</b>	<b>38,013,983</b>

## (二) 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40,056,704	12.83%	13,500,000	53,556,704	16.44%
无限售条件股份	272,243,296	87.17%	0	272,243,296	83.56%
总计	312,300,000	100%	13,500,000	325,800,000	100%

##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控股股东杭州永盛控股有限公司（下称“永盛控股”）持股比例为 20.09%。实际控制人李诚先生直接持股比例为 4.68%，通过永盛控股控制公司持股比例为 20.09%，合计控制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24.77%。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控股股东永盛控股持股比例为 19.26%。实际控制人李诚先生直接持股比例 4.49%，通过永盛控股控制公司持股比例为 19.26%，合计控制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23.75%。

本次授予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

## 四、验资情况及相关资金使用计划

2021 年 9 月 22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36 号），截至 2021 年 9 月 21 日止，公司完成了对 21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500,000 股限制性普通股，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 元，并已收到 211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40,500,000 元。

## 五、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股权激励适用股份支付会计政策，按照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行权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本次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21 年 9 月 16 日，则 2021 年-2024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测算见下表：

项目	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1 年（万元）	2022 年（万元）	2023 年（万元）	2024 年（万元）
限制性股票	1,350	12,367	2,345	6,595	2,551	876

注：1、提请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本次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成本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甚至可能造成部分年度亏损。考虑到本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业务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 六、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确认文件；
-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